

第一章 比选公告

脚基坪电厂 3 台机组调速器技改项目 比选公告

(比选编号: JJP-BX-2025-04)

本项目现通过比选方式选择和确定中选人(承包人),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一、比选人及业主单位

1. 比选人: 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电力)

2. 项目业主: 四川天全脚基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脚基坪公司)

本项目由比选人作为代表进行公开比选,中选人将与项目业主分别签订项目合同。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脚基坪电厂 3 台机组调速器技改项目。

2. 建设地点: 天全县。

3. 项目工期: 签定合同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备货,具体施工时间以电厂通知为准,技改工作结合电厂机组检修开展,承包单位需根据电厂机组检修时间安排人员进场施工,总工期 30 日历天,含安装及调试。

4. 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1)完成调速器机电气柜的更换,将电气柜整体进行技改,满足控制器冗余配置、功率及开度三取中等要求;(2)对调速器主配进行检修,更换主配衬套及过滤器等;具体详见发包文件(技术部分)。

5. 发包方式: 固定包干总价承包。

6. 建设资金：企业自筹，已落实。

7. 中选人确定标准：详见比选文件。

三、比选范围（合同段划分）：1个合同段。

四、现场踏勘：

（1）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由比选申请人自行决定是否进行；

（2）如需现场踏勘，请比选申请人在报价截止日前2天联系技术人员（联系电话：脚基坪电厂15881206993），现场技术人员为踏勘提供便利条件。比选申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比选申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业主方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情况，供比选申请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参考，比选人不对比选申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五、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一般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资格要求：（1）比选申请人若为投标产品（调速器）的制造商，具有与制造资质相匹配的独立设计开发、制造、供货服务能力；（2）比选申请人若为代理商，则应获得制造商对本项目的正式授权（原件）。

3. 业绩要求：近3年应至少具有1个单机容量25MW及以上水轮发电机组调速器的安装或技改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工作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如合同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要求”所需内容的，还应提供其它证明材料予以补充。

4. 财务要求：参选人应提交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其中现金流量表列示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该项目的最高限价）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视情况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

5. 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须提供与本公司一致的社保证明。

6. 本项目不允许组成联合体参加邀请比选。

7. 信誉要求：

(1) 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报价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2) 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报价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

六、报名时间及要求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比选的潜在申请人，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17:00 前，登陆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tfygcgfw.com) 报名并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比选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七、比选保证金：

1. 比选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
2. 比选保证金须按照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规定进行缴纳、退还。

八、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比选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10:00 时。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 1 号四川能源大厦 1909 室。

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九、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本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介为：

川投能源官网（www.ctny.com.cn）、

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scny.tfygcgfw.com）。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全称）：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四川能源大厦1909室

联 系 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28-86090636

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22日

